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修订说明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神州高铁”）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15年10月26日召开的2015年第91次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通过。2015年12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王纯政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887号）。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核要求与反馈意见，公司对《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以下简称“本报告书”）进行了相应的补充、修订和完善，主要内容如下：

一、对财务相关数据的补充披露

因对标的公司交大微联、武汉利德2015年1-6月财务数据进行了补充审计，神州高铁公告了2015年半年度报告，同时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更新后的备考审阅报告，本报告书“第九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十章财务会计信息”、“第十一章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及其他章节中涉及财务数据、业务数据的部分进行了补充披露。

二、调整发行价格与发行数量

公司于2015年9月15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新）》，公司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之总股本803,144,309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共计转增1,606,288,618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2,409,432,927股。目前，公司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因此，公司相应调整了发行价格与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由原来16.73元/股调整为5.58元/股，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票数量由原来的29,623,490股调整为88,870,470股。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价格由原来不低于 19.35 元/股调整为不低于 6.45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通过询价的方式确定，向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341,852,712 股，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最终发行价格确定。

三、本次交易已经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因本次交易已经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在“公司声明”、“重大事项提示”、“重大风险提示”、“第十二章风险因素”部分删除了“本次交易尚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及相关内容，并根据需要补充了“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 91 次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通过。2015 年 12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王纯政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887 号）。”

四、关于“重大事项提示”的修订说明

补充披露了宝利来实业同意在王文辉关于交大微联未来业绩承诺的基础上追加补充承诺。

五、关于“第一章本次交易概述”的修订说明

补充披露了：1、本次交易现金对价比例设置的原因及对本次交易和未来上市公司经营稳定性、核心团队稳定性的影响；2、本次交易未购买交大微联全部股权的原因及后续收购计划和安排；3、业绩补偿安排设置原因、依据及合理性；4、交大微联原股东前海二号及新余嘉泰情况；5、2012 年，上市公司向宝利来实业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宝利来投资 100%股权已按照当时有效的《重组办法》第十二条(即借壳上市的规定)履行完毕核准程序，并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等内容。

六、关于“第四章交易标的基本情况”的修订说明

补充披露了：1、前海二号、新余嘉泰、嘉兴九鼎的股权结构、实际出资人、合伙或者投资协议主要内容、重大事项决策权和否决权、内部决策权限和程序；2、前海二号、嘉兴九鼎收购交大微联股权使用资金的结构情况；3、嘉兴九鼎、前海二号、宝利来实业、文炳荣之间的资金收付情况；4、前海二号、新余嘉泰、嘉兴九鼎实际决策情况；5、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相关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等内容。

七、关于“第五章本次发行股份情况”的修订说明

补充和更新了募集配套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和金额测算依据。

八、关于“第六章标的资产评估及定价情况”的修订说明

补充披露了：1、标的公司 2015 年营业收入、净利润预测的可实现性；2、假设现金流量平均流入并按照当年收入金额预测当年现金流量的依据及合理性，评估预测是否符合企业实际情况；3、利德软件收益法评估中营业收入预测依据及合理性等内容。

九、关于“第九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修订说明

补充披露了：1、交大微联披露财务数据与原先财务数据的差异；2、交大微联计算机锁系统产品收入下降的原因及对未来盈利稳定性的影响；3、交大微联收入确认的准确性；4、交大微联各类产品毛利率报告期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5、武汉利德收入调整情况、调整依据及合理性；6、武汉利德毛利率持续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7、武汉利德与同行业上市毛利率对比情况及差异原因；8、标的资产应收账款是否处于合理水平、与营业收入是否相匹配、可回收性及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9、标的资产收益法评估中收入、成本、毛利率预测依据及合理性；10、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及整合计划等内容。

十、关于“第十三章其他重要事项说明”的修订说明

补充披露了：1、为化解上市公司筹措资金难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本次交易无偿提供了资金支持；2、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失败的应对预案等内容。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18 日